

保險公司償付能力 季度報告摘要

匯豐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16 年第 1 季度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6
三、实际资本.....	7
四、最低资本.....	7
五、风险综合评级.....	8
六、风险管理状况.....	8
七、流动性风险.....	8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9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汇丰银行大楼 18 楼

(二) 法定代表人:

Ian Moore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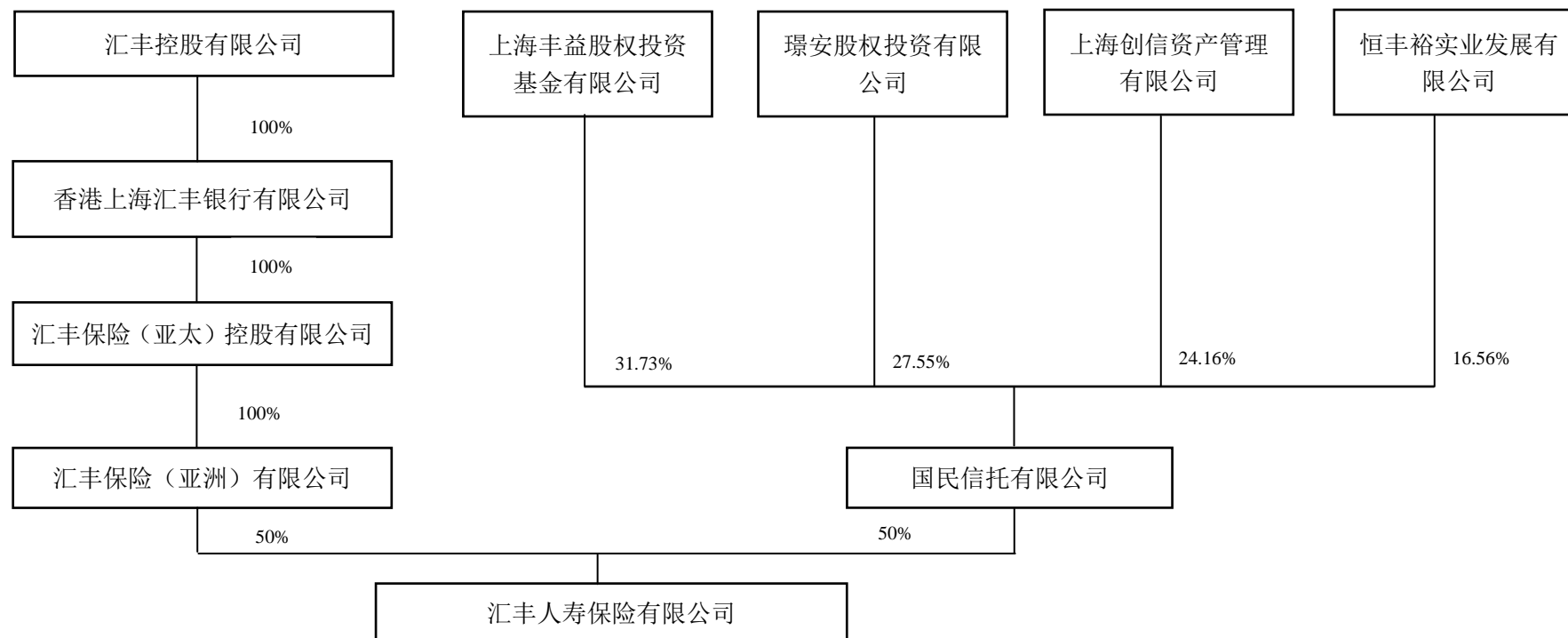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 人寿保险、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二)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以上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单位: 万股或万元)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年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持股状态
汇丰保险(亚洲)有限公司	外资股	51,250	正常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中资股	51,250	正常
合计	——	102,500	——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股东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是基于其网站上的公开披露信息年度报告，在该报告中国民信托有限公司注明其正在进行股权转让行政许可申请，待监管机构审核批准后，其将对其股权结构进行相应的调整，但是截至报告日，该股东尚未向我司更新实际控制人的信息。

（六）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有□ 无■）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 5 个董事席位,但目前只有 4 位董事,均为非执行董事。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收到中方董事吴祝花女士的辞任通知,中方股东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提名了付然女士作为相关的继任者,根据《关于规范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考试工作的实施方案》(保监发〔2015〕122 号)的相关规定,目前付然女士正准备参加任职资格考试,在通过相关考试后,我司会向保监会提交其任职资格申请。

非执行董事:

Ian Moore 先生: 2015 年 5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04 号。Ian Moore 先生于 1987 年毕业于英国剑桥大学经济与管理专业,获文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1 年获英国剑桥大学博士学位。Ian Moore 先生现任汇丰集团保险业务的国际及合作业务负责人。自 1995 年加入汇丰至今,其历任 HSBC Asset Finance 战略规划经理,英国汇丰银行工商金融贷款产品管理部负责人,英国汇丰银行工商金融战略定位部负责人,汇丰集团工商金融全球财务负责人,汇丰集团战略规划部(零售银行和财富管理)集团战略规划高级经理等。Ian Moore 先生有超过二十年的环球银行工作经验,尤其在战略、财务、产品管理、零售银行和保险方面经验丰富。

陈世彪先生: 2009 年 7 月至今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9)465 号。2010 年 7 月,接任为本公司副董事长。陈世彪先生于 1980 年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自 1988 年以来,陈世彪先生历任美国大通银行私人财富管理部亚太区第一副总裁、香港会德丰及九龙仓集团对外及投资者关系总监、美国摩根大通银行亚太区市场推广部部长、标准普尔诺基信贷评级机构亚太区发言人暨区域管理委员会委员、战略伙伴(Strategic Partners)企业财经顾问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关燕萍女士: 2014 年 10 月底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880 号。关燕萍女士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 1976 年加入汇丰,关燕萍女士先后担任多个管理职务,包括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区个人理财业务主管。关燕萍女士于 2005 年加入恒生银行,先后担任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总经理、营运总监、执行董事及执行委员会委员、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长及执行委员会主席,并于 2014 年起荣休。关燕萍女士拥有近四十年银行从业经历,专业知识深厚。

李峰先生: 2014 年 1 月至今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042 号。李峰先生先后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和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现: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拥有科学学士和经济学硕士学位。李峰先生现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零售银行及财富管理业务总监。自 1992 年加入汇丰至今,李峰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分行信贷操作部经理,武汉分行副行长,北京分行副行长,上海分行副行长,上海分行行长,

个人金融理财业务区域经理，零售银行及财富管理业务副总监等职。李峰先生还是多个专业组织的成员，并分别于 2008 年及 2011 年获得了“上海市领军人才”和“沪上十大金融行业领袖”的称号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 2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罗明耀先生：自 2009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当时任职监事无需核准。罗明耀先生于 1993 年从香港大学毕业，获得工商管理学士学位（荣誉），然后修读于武汉大学及香港大学法律专业，于 2002 年获得毕业证书。2008 年 1 月，罗明耀先生成为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在此之前，他曾先后在交通银行（香港）、ANZ、钟沛林律师楼、恒丰裕实业发展公司担任管理职务，提供信用管理和法律服务。

何舜华先生：自 2014 年 6 月起正式出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508 号。何舜华先生于 1983 年毕业于香港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2 年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担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常务副行长兼广东行政总裁。自 1983 年加入汇丰，何舜华先生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其中包括汇丰香港工商业务部常务总监及汇丰中国工商金融服务总监。何舜华先生拥有超过三十年银行行业从业经历，专业知识深厚。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志熙（James Costello）先生自 2014 年 2 月起正式担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05 号。高志熙先生于 1989 年获得美国北卡罗莱纳州立大学经济学专业文学学士学位，先后服务于不同大型金融企业，高志熙先生于 2000 年重新加入汇丰集团，先后于汇丰美国及香港担任多个保险业务的高级管理职务，在金融保险行业的资历深厚。作为本公司的首席执行官（总经理），高志熙先生负责本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

李永耀：自 2013 年 12 月起正式出任本公司首席运营官兼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527 号。李永耀先生于 1989 年毕业于香港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0 年获得香港理工大学资讯科技硕士学位。李永耀先生自 1990 年加入汇丰集团，先后担任汇丰集团内多个管理职务，历任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开发经理，于 2007 年至 2011 年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讯科技副总裁，于 2012 年任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高级开发经理。

马惠秀：于 2014 年 1 月起正式担任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9 号。马惠秀女士于 1998 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保险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后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管理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马惠秀女士于 2013 年 7 月加入汇丰集团，此前十多年服务于大中型保险企业，曾先后在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现“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精算部门负责人等职务，全面主持精算部门的各项工作，有着全面深厚的保险精算理论知识，在产品定价、精算评估等保险精算领域有着深刻认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马惠秀女士拥有北美精算师资格（FSA）。

雷浩然：于 2013 年 3 月正式出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财会[2013]264 号。雷浩然先生于 1997 年毕业于英国纽卡斯尔大学，获国际财务分析硕士学位。雷浩然先生于 1997 年至 2004 年服务于香港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至 2007 年加入另外一家保险公司，担任管理职务。雷浩然先生于 2007 年加入汇丰集团，担任汇丰保险亚太区财务管理工作，期间曾被委派到越南保险集团担任代理首席财务官两年。雷浩然先生拥有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和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资格。

周伽一：于 2009 年 11 月出任本公司首席内审官（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 [2010]1210 号。周伽一女士于 1998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工学双学士学位。周伽一女士于 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 2 月服务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加入另外一家保险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周伽一女士于 2008 年加入汇丰集团，且自本公司筹备阶段起即担任内部审计负责人。周伽一女士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

黄锦如：于 2015 年 10 月起正式出任董事会秘书。黄锦如女士于 1991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黄锦如女士于 1998 年 2 月至 2007 年 6 月服务于加拿大道明银行集团；于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任职；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加入东方汇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一职。黄锦如女士有着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

胡畔：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起正式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1040 号。胡畔女士于 2001 年获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学学士学位。胡畔女士一直在企业中从事法律合规工作，至今已有十多年，先后于 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服务于北京京天律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1 月担任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规主任；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职于中德安联保险有限公司法务合规部反洗钱官及合规高级主任；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期间就职于我公司合规部担任助理副总裁一职；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期间担任美世咨询有限公司大中华区（中国、香港及台湾地区）合规官。胡畔女士在合规方面有着非常丰富的经验，同时也熟悉寿险业经营管理规定，在寿险业法律、合规管理方面也有着丰富的经验。

钱斌：于 2016 年 1 月临时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钱斌先生于 2000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技术经济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服务于金光集团亚洲食品地产部；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4 月服务于中山嘉华贸易有限公司；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樊泰奇公司并担任咨询顾问；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甫瀚中国咨询及内部审计组咨询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区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钱斌先生多年从事风险管理的相关工作，有着丰富的经验和知识。原首席风险官陈铁男先生由于个人发展原因于 2016 年 1 月 6 日离任。

虞琼琳：于 2015 年 9 月 15 月起正式担任本公司资金运用部门负责人。虞琼琳女士于 2003 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后于 2009 年获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虞琼琳女士于 2011 年 7 月加入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

（八）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1、报告联系人姓名：黄彦莹
- 2、联系方式（办公电话）：021-3850 9010

二、主要指标

1.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81,884	86,67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93	40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81,884	86,67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93	409

2.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本公司在保监会 2015 年第 4 季度（《财会部函[2016]193 号》）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

3. 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保险业务收入	16,308	19,092
净利润	-7,520	11,707
净资产	67,208	74,173

三、实际资本

(单位: 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认可资产	532,201.17	515,329.11
2	认可负债	422,350.33	400,609.83
3	实际资本	109,850.82	114,719.26
3.1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109,850.82	114,719.26
3.2	核心二级资本	-	-
3.3	附属一级资本	-	-
3.4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最低资本

(单位: 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7,967.26	28,043.57
1.1	寿险保险风险	3,621.52	3,409.88
1.2	非寿险保险风险	1.41	1.69
1.3	市场风险	39,325.21	39,368.64
1.4	信用风险	3,181.14	3,152.74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3,960.87	3,849.25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调整	14,201.15	14,040.13
2	控制风险的最低资本	-	-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	-
3.2	D-SII 附加资本	-	-
3.3	G-SII 附加资本	-	-
3.4	其他附加资本	-	-
4	偿付能力最低资本	27,967.26	28,043.57

五、风险综合评级

最近两期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评价期间	保监会发文文号	分类监管评级
2015年第3季度	《财会部函[2015]1231》	A类
2015年第4季度	《财会部函[2016]193》	A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 保监会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6〕10号)，保监会将于2016年4-10月对保险公司开展首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监管评估。

(二) 公司制定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协同各部门根据偿二代风险管理能力的要求进行自评估，发现差异并制定改进措施。改进的第一阶段将集中在各种风险管理制度完善以及加强董事会监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自评估结果，尽管本公司依托汇丰集团比较完善的风险管理文化和制度，本公司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各子类风险管理制度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各类风险管理制度需要报送董事会审批，加强董事会对偿付能力的了解以及重视，承担相应的职责，完善公司的治理。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净现金流	9,597	-1,073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3个月内	1年内	1-3年内	3-5年内	5年以上	3个月内	1年内	1-3年内	3-5年内	5年以上
综合流动比率(%)	-13,096	-1,749	1,595	137	50	-41,772	-10,009	277	71	41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压力情景一	压力情景二	压力情景一	压力情景二
流动性覆盖率				
公司整理(%)	4,416	5,467	4,824	6,488
独立账户(%)	220	1,219	306	1,595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有 无)

本公司定期监控流动性状况，2016 年 1 季度，本公司整体实际净现金流为正。从现金流预测来看，本公司整体在未来 3 年的预测期间内未出现负现金流，流动性充足。从现金流压力测试结果来看，本公司目前整体优质流动资产亦高于保监会规定的各项压力情景假设下预测期间的负现金流总额。从综合流动比率看，未来 5 年均有净现金流入。从流动性覆盖率看，本公司优质流动资产在公司资产配置中占比较高，流动性覆盖率充足。截至 2016 年 1 季度，本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 保监会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有 无)

(二) 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有 无)